



第五十八届会议

议程项目 79

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

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兹根据《规定联合国同筹备委员会之间关系的协定》(大会第 54/280 号决议, 附件) 第四条第 1 款的规定, 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关于 2002 年的报告提交大会。执行秘书将在大会第一委员会发言时报告筹备委员会最近的活动。
2. 由于报告印本份数有限, 故没有全面分发。因此, 请各代表团在讨论本项目期间自行携带已转发给它们的报告印本。

